



##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章程》

### 《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

### 《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

### 《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

#### 修改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了提供更好的服务，我行对《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信用卡（个人卡）章程》（以下简称“《章程》”）、《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规则条款》、《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的内容进行如下修改：

《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同《章程》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  
三、第三条与第四条修改为：

（三）如持卡人在到期还款日前（含）全额归还账单列示的当期应还款额时，当期随享金应还本金可享受免息期；否则我行将按照以下规则计收利息和相关费用：

（1）如果持卡人在到期还款日（含）前偿还了最低还款额但未全额还款，则不再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我行将按“花旗银行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规定对当期随享金应还本金未清偿部分计收从银行记账日起至您实际还款日止的透支利息。

（2）如果持卡人未能在到期还款日（含）前偿还最低还款额，将构成逾期并影响持卡人的信用记录。我行除按本合约（三、1）所述计息方法计收透支利息外，还将按照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一定比例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具体收费标准见我行公布的最新费率表。

（四）我行对不同逾期状态具有不同的还款入账顺序。如客户未出现逾期或逾期在1-90日（含），客户的还入资金按照已出账单、未出账单的顺序偿还，对已出账单部分和未出账单部分再分别按照：“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费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的顺序逐项抵偿账务；如客户逾期在91日（含）以上，则还款入账顺序是“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利息、各项费用。

业务示例：

假设客户的账单日为每月1日。该客户于5月份的账单日5月1日申请总额为3000元且期数为3期的随享金。按还款计划，首期随享金应还款额1,030元（本金1,000元，手续费30元）将于6月1日计入该客户6月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若客户在6月1日另有一笔消费，金额为1,000元，则6月账单应还总额为2,030元，由随享金每期还款金额（1,030元）和消费金额（1,000元）构成；最低还款额为1,080元，由随享金每期还款金额（1,030元）和当期消费的最低还款额（5% \* 1,000元）构成。（还款方式一）若客户在还款日6月20日一次偿还最低还款额1,080元，未全额还款，则透支利息从6月1日开始计算，其中，6月1日至6月20日之间，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本金部分（2,000元）计算透支利息；6月20日至7月1日，以未还金额中的本金部分（950元）计算透支利息。透支利息会列示于7月份的账单中。（还款方式二）若客户在还款日6月20日一次偿还500元，还款金额小于最低还款额，则透支利息从6月1日开始计算，其中，6月1日至6月20日之间，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本金部分（2,000元）计算透支利息；6月20日至7月1日，以未还金额中的本金部分（1,530元）计算透支利息。另按照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580元的5%计收违约金。透支利息与违约金会列示于7月份的账单中。



《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规则条款》第十条修改为：

10. “每期应付分期金额”的入账

10.1 账单分期办理成功后，到分期周期结束前，每个账单日系统自动将“每期应付分期金额”计入持卡人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如持卡人在到期还款日前（含）全额归还账单列示的当期应还款额时，当期账单分期应还本金可享受免息期；否则我行将按照以下规则计收利息和相关费用：

10.1.1 如果持卡人在到期还款日（含）前偿还了最低还款额但未全额还款，则不再享受免息还款待遇。我行将按“花旗银行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规定对当期账单分期应还本金未清偿部分计收从银行记账日起至您实际还款日止的透支利息。

10.1.2 如果持卡人未能在到期还款日（含）前偿还最低还款额，将构成逾期并影响持卡人的信用记录。我行除按本合约10.1.1所述计息方法计收透支利息外，还将按照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一定比例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具体收费标准见我行公布的最新费率表。

10.2 我行对不同逾期状态具有不同的还款入账顺序。如客户未出现逾期或逾期在1-90日（含），客户的还入资金按照已出账单、未出账单的顺序偿还，对已出账单部分和未出账单部分再分别按照：“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费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的顺序逐项抵偿账务；如客户逾期在91日（含）以上，则还款入账顺序是“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利息、各项费用。

业务示例：

假设客户的账单日为每月1日。该客户于5月份的账单日5月1日申请总额为3000元且期数为3期的账单分期。按还款计划，首期分期应还款额1,030元（本金1,000元，手续费30元）将于6月1日计入该客户6月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若客户在6月1日另有一笔消费，金额为1,000元，则6月账单应还总额为2,030元，由账单分期每期还款金额（1,030元）和消费金额（1,000元）构成；最低还款额为1,080元，由账单分期每期还款金额（1,030元）和当期消费的最低还款额（5% \* 1,000元）构成。（还款方式一）若客户在还款日6月20日一次偿还最低还款额1,080元，未全额还款，则透支利息从6月1日开始计算，其中，6月1日至6月20日之间，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本金部分（2,000元）计算透支利息；6月20日至7月1日，以未还金额中的本金部分（950元）计算透支利息。透支利息会列示于7月份的账单中。（还款方式二）若客户在还款日6月20日一次偿还500元，还款金额小于最低还款额，则透支利息从6月1日开始计算，其中，6月1日至6月20日之间，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本金部分（2,000元）计算透支利息；6月20日至7月1日，以未还金额中的本金部分（1,530元）计算透支利息。另按照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580元的5%计收违约金。透支利息与违约金会列示于7月份的账单中。

《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规则条款》第十条修改为：

10、“每期应付分期金额”的入账

10.1 交易分期办理成功后，到分期周期结束前，每个账单日系统自动将“每期应付分期金额”计入持卡人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如持卡人在到期还款日前（含）全额归还账单列示的当期应还款额时，当期交易分期应还本金可享受免息期；否则我行将按照以下规则计收利息和相关费用：

10.1.1 如果持卡人在到期还款日（含）前偿还了最低还款额但未全额还款，则不再享受免息还款待遇。我行将按“花旗银行信用卡（个人卡）领用合约”规定对当期交易分期应还本金未清偿部分计收从银行记账日起至您实际还款日止的透支利息。

10.1.2 如果持卡人未能在到期还款日（含）前偿还最低还款额，将构成逾期并影响持卡人的信用记录。我行除按本合约10.1.1所述计息方法计收透支利息外，还将按照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一定比例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具体收费标准见我行公布的最新费率表。

10.2 我行对不同逾期状态具有不同的还款入账顺序。如客户未出现逾期或逾期在1-90日（含），客户的还入资金按照已出账单、未出账单的顺序偿还，对已出账单部分和未出账单部分再分别按照：“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费用、利息、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的顺序逐项抵偿账务；如客户逾期在91日（含）以上，则还款入账顺序是“花旗自由随享金”提前结清的本金及手续费（如有）、预借现金交易本金、分期本金、刷卡消费本金、利息、各项费用。

业务示例：

假设客户的账单日为每月1日。该客户于5月份的账单日5月1日申请总额为3000元且期数为3期的交易分期。按还款计划，首期分期应还款额1,030元（本金1,000元，手续费30元）将于6月1日计入该客户6月账单的最低还款额中。若客户在6月1日另有一笔消费，金额为1,000元，则6月账单应还总额为2,030元，由交易分期每期还款金额（1,030元）和消费金额（1,000元）构成；最低还款额为1,080元，由交易分期每期还款金额（1,030元）和当期消费的最低还款额（5% \* 1,000元）构成。



(还款方式一) 若客户在还款日 6 月 20 日一次偿还最低还款额 1,080 元, 未全额还款, 则透支利息从 6 月 1 日开始计算, 其中, 6 月 1 日至 6 月 20 日之间, 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本金部分 (2,000 元) 计算透支利息; 6 月 20 日至 7 月 1 日, 以未还金额中的本金部分 (950 元) 计算透支利息。透支利息会列示于 7 月份的账单中。(还款方式二) 若客户在还款日 6 月 20 日一次偿还 500 元, 还款金额小于最低还款额, 则透支利息从 6 月 1 日开始计算, 其中, 6 月 1 日至 6 月 20 日之间, 以应还账单总额中的本金部分 (2,000 元) 计算透支利息; 6 月 20 日至 7 月 1 日, 以未还金额中的本金部分 (1,530 元) 计算透支利息。另按照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 580 元的 5% 计收违约金。透支利息与违约金会列示于 7 月份的账单中。

修改后的《章程》、《花旗信用卡账单分期规则条款规则条款》、《花旗信用卡交易分期规则条款》、《花旗信用卡“随享金”规则条款》全文将在我行网站 ([www.citibank.com.cn](http://www.citibank.com.cn)) 上公示, 请您登陆我行网站参阅。若对我们的服务及产品有任何疑问、建议或投诉, 请拨打花旗 24 小时服务热线: 400-821-1880。感谢您的支持与关注。

特此公告。

花旗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六月